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汽車道路救援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表

(以下金額含稅，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內容		已登錄持卡人 (須符合使用資格)	卡友優惠價	說明及備註		
汽車故障拖吊	拖吊	國道/高架橋/ 快速道路	基本里程內 免費	NT\$1,500/10km	基本里程： 無限金鑽卡、無限卡、世界卡、商務卡： 50 公里。 白金卡(含個人商旅卡、御璽商旅卡、御 璽卡、鈦金卡、晶緻卡)：30 公里。 <small>※配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自 2020 年起調整高速公路小型車拖救費，國道拖吊僅提供持卡人新車價值小於或等於兩佰萬且底盤高度高於或等於 15 公分之拖吊權益(NT\$1,500 元)，若超出權益之差額由持卡人自行負擔費用。</small>		
		一般平面道路		NT\$1,350/10km			
	里程費		逾免費拖吊里程 數，50 元/km	NT\$50 元/km	逾免費服務里程數，每公里加收之費用。		
	全載、輔助輪作業費		必要性全輔作業 免費	NT\$500 元	必要性全輔定義：車輛因後輪驅動、四輪 驅動、破後輪等狀況須動用或輔助輪拖 吊處理者視為必要性全輔。		
急修	接電啟動		免費	NT \$ 600 元	接電後，仍無法行駛之車輛拖吊時，依照 拖吊標準計費。		
	代送燃料油				油資須依加油站發票向駕駛人收取。		
	送冷卻水				經實施加水後，仍無法行駛而需拖吊時， 依照拖吊標準計費。		
	更換備胎			NT \$ 950 元	無補胎服務，更換車胎工具及備胎由持 卡人自備，無備胎或車胎因改裝或螺絲過 緊無法以人工拆卸者，一律以拖吊處 理，依照拖吊標準處理。		
特殊狀況處理	國道	第一類	NT\$1,800 元	NT\$1,800 元	例：車輛翻覆、衝至上/下邊坡、撞入大車底盤、 掉入山谷下、衝上護欄。		
		第二類	NT\$900 元	NT\$900 元	例：陷入水溝、沙地泥沼或陷於凹處、後輪破 損、驅動輪卡死、底盤卡於凸起物、小貨車拆 除地軸或傳動軸等。		
		第三類	NT\$1,000/輪	NT\$1,000/輪	車輛底盤低於 15 公分或新車價值超 200 萬 元，因事故或故障造成車輪咬死。		
	省道 (含一般道路)	第一~三類	議價	議價	凡符合上述國道第一、二、三類或其他一般拖 吊車無法執行之服務。(若非全鋒服務車所能 提供服務，而需外包由巨型吊車或特殊機器 者，依外包成本議價)。		

	國定假日夜間加碼	免費	NT\$500 元	夜間時段(18:00 至翌日 08:00)及國定假日全天。
	地下室、立體停車場	免費	處理費 NT\$800 元 每增加一樓層加 NT\$500 元	車輛故障於地下室或立體停車場，處理費用 800 元，每增加一樓層加收 500 元費用。(若非服務廠商服務車所能提供服務，而需外包由巨型吊車或特殊機器者，依外包成本議價)。如特殊狀況需加人、加車作業，費用加收 800 元。
	待命工時費	免費	NT\$350 元/小時	凡需待警方製作筆錄或無法立即服務者，每小時加收 350 元；若等待超過 30 分鐘時，以一小時計收。
加碼費	空趟費	免費	NT\$500 元	故障車輛申告，地點錯誤、移動車輛、取消服務案件及二次出車，則須加收出車未遇之空趟費用。
	郊區	免費	20 公里內加收 500 元/ 逾 1 公里 25 元	區域界定如「郊區一覽表」。
	山區加碼	免費	議價	山區或偏遠地區，如各橫貫、蘇花公路、北宜公路等地(如附件郊區表)，得車輛駕駛人同意後始行動救援。
	載重費	議價	議價	服務之車輛需以空車為主(不含載客及貨品)，若會員要求強制載貨且於拖救車承載安全範圍內，則會員需自付載重費，費用依現場狀況議價。

說明：

- ◇於會員登錄有效期限內，在同一天就同一車輛，以免費服務一次，第二次(含)起由持卡人自付服務費用。
- ◇一般自小客車(不含客貨車及小貨車)車長超過 5,200mm 或車寬超過 2,100mm 或車重超過 2,500kg，底盤、保桿、側裙、排氣管等車輛零配件，距離地面高度低於 15 公分者，已逾一般拖吊車服務範圍，需議價處理。
- ◇里程之計算自起吊點將里程表歸零，經車主確認無誤後起算。
- ◇起吊後，門票、高速公路通行費、停車費等費用由甲方持卡人自行付費。
- ◇國定例假日：依勞動基準法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相關規定為準。
- ◇高速公路局規定嚴禁於高速公路上實施急修服務，一般高架橋及快速道路亦嚴禁急修服務，一律以拖吊服務處理。
- ◇服務之車輛需以空車為主(不含載客及貨品)，若甲方持卡人要求強制載貨且於拖救車承載安全範圍內，甲方持卡人需另給付費載重費用(議價)。
- ◇非必要性之全輔作業，全輔作業費 500 元由持卡人自行付費。
- ◇四輪傳動之車輛服務僅提供一般車輛所能行駛及作業之道路；另車輛因故非救援車輛所能提供之服務，須外包大型或適用服務之機具，於現場與持卡人議價，由持卡人自付。
- ◇凡拖吊目的地需行經宜花東屏區地磅站時，需以 11 噸大型全載車載運費用計價並由持卡人另行付費。
- ◇108 年 3 月 1 日起，依高公局規定國道 5 號車輛拖吊基本拖吊費用將加收 NT\$1,500 元。
- ◇國道車輛拖救相關收費標準，依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公告為主。
- ◇以上金額以營業稅 5% 計，若因政府稅法有異動，依異動後稅率重計。

車輛道路救援服務注意事項

- 一、本項服務係由全鋒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全鋒公司)提供，汽車發生故障或車禍致無法行駛時，請撥打本行道路救援服務特約報修中心之免付費專線 0800-010-010。
- 二、每一持卡人僅得登錄一輛車，全鋒公司自受理登錄或變更登錄之申請日後第三個營業日始提供本服務。
- 三、持卡人於登錄車籍資料後，變更改以其他車籍資料登錄者，自全鋒公司受理變更登錄申請日後第三個營業日不得再以變更前之車輛享受本約服務。
- 四、登錄車輛以 3.5 噸(不含)以下，車身長度 5200mm、寬度 2100mm、空車 2.5 噸內之領有牌照之小自客、廂型車及小貨車為限，不提供營業車、租賃車、改裝車、競技車、保姆車、露營車、工程車、農業車之登錄。
- 五、持卡人於完成登錄車籍資料之車輛(以下稱持卡人車輛)，全鋒公司同意於台灣本島及澎湖境內救援車輛所能行駛及作業之道路，提供道路救援及其他相關服務。
- 六、持卡人車輛於全鋒公司實施服務時，須為空車狀態(即除經全鋒公司服務人員同意者外，車上不得留有人員、貨物或其他任何貴重物品)，如有必要，全鋒公司服務人員得會同持卡人共同檢視車廂，否則全鋒公司得拒絕提供服務。
-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全鋒公司得不予提供服務：
 - (一)持卡人車輛故障地點位於地下室、處於淤泥、積水未完全清除、重物壓住、需動用大型處理機具或其他全鋒公司拖吊車輛難以順利進入作業或難以實施服務之地點、場所或處於其他全鋒公司難以實施服務之狀況者。
 - (二)因風災、水患、暴動、戰爭等天災人禍或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全鋒公司之事由，致全鋒公司難以提供服務或無法提供服務者。
 - (三)持卡人應協助全鋒公司服務人員確認車輛故障狀況，若非因車輛故障、事故或持卡人拒絕全鋒公司確認車輛故障情形者，全鋒公司得予拒絕服務。
- 八、持卡人使用所有服務均需透過 0800-010-010 專線電話申告、預約；持卡人未隨身攜帶本行信用卡時，視為非本行持卡人收費服務。
- 九、持卡人車輛免費權益內容

(一)免費急修服務內容

- 1、持卡人車輛電瓶接電啟動服務，但接電會影響車輛電子儀器或不宜接電者，概以拖吊至原廠或電機行由持卡人自行處理。
- 2、持卡人車輛更換備胎服務，但車胎若因改裝或螺絲過緊無法以人工拆卸者，概以拖吊至原廠或就近輪胎行由持卡人自行處理(更換車胎工具及備胎由持卡人自備)。
- 3、提供持卡人車輛燃料油服務，惟油資須依加油站發票向持卡人收取。
- 4、提供持卡人車輛冷卻水服務。

(二)免費拖吊服務內容

提供持卡人車輛發生故障或事故致無法行駛者，自拋錨地點起算，拖吊至持卡人指定之服務廠止，30 公里(無限金鑽卡、世界卡、無限卡、商務卡為 50 公里)內免費拖吊服務。

(三)必要性全輔作業免費服務

持卡人車輛因輪胎破損而無備胎更換、四輪傳動之車輛或長程拖運情況，提供整車承載或加裝輔助輪拖行之方式；惟全輔與否由現場服務人員依現場情況判定，非上述情況需全輔作業時，持卡人仍須自付服務費。

(四)加碼費免費服務項目

國定假日及夜間時段、地下室或立體停車場、待命工時、空趟、郊區、偏遠山區，各項加碼項目之定義依“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汽車道路救援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表”敘述為準。

十、須由持卡人自行付費之全鋒公司優惠服務項目

- (一)持卡人車輛請求拖吊服務，超逾基本里程 30 公里(無限金鑽卡、世界卡、無限卡、商務卡為 50 公里)部份，持卡人每公里需自行付費新臺幣(下同)**伍拾元**予全鋒公司；未滿一公里者，以一公里計。
- (二)全鋒公司實施拖吊路程中所需之門票、高速公路通行費、停車費等所有相關費用，由持卡人負擔。
- (三)持卡人車輛有無法以平面拖吊而需以特殊作業進行救援時，採議價收費。
- (四)持卡人車輛須由一服務廠拖吊至另一服務廠者視為車輛運送服務，採議價處理，經全鋒公司報價得持卡人同意後，始行服務。

(五)持卡人依前述各款規定須自行付費項目，全鋒公司依收費標準表計費(國道則依附表:國道小型車拖救費率收費)。

(六)持卡人車輛如為改裝車(指底盤、保桿、側裙、排氣管等車輛零配件，距離地面高度低於15公分(不含)者)及一般自小客車車長超過5,200mm或車寬超過2,100mm或車重超過2,500kg，已逾一般拖吊車服務範圍，需由全鋒公司與持卡人議價後另行收費。

(七)配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自2020年1月1日起調整高速公路小型車拖救費，國道拖吊僅提供持卡人新車價值小於或等於兩百萬且底盤高度高於或等於15公分之拖吊權益(NT\$1,500元)，若超出權益之差額由持卡人自行負擔費用(詳：[交通部高公局網站](#))。

十一、替代免費服務之退費

持卡人車輛於高速公路上發生故障或事故，如因情形急迫或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需先請其他合法拖吊公司拖離現場時，持卡人須先向全鋒公司之0800-010-010服務中心申告，全鋒公司之0800-010-010服務中心須向持卡人說明本替代免費服務之退費方式，持卡人因此支出之費用，於原得由全鋒公司免費拖吊之範圍內，得於故障或事故發生之日起一週內檢具以下單據或證明向全鋒公司申請退費，全鋒公司確認無誤後，**扣除30元匯款手續費**，於十個工作日內，依國道高速公路局規定金額退費予持卡人。

(一)國道小型車拖救服務契約三聯單**正本**

(二)二聯式發票**正本**

(三)台幣存摺影本

(四)受拖吊會員車輛之行照影本

(五)車輛進廠證明

(六)安全許可下，拍一張您車輛位置的照片

相關退費諮詢可加入全鋒退費組生活圈 ID:@def5481r

十二、全鋒公司對持卡人車輛作救援服務時，車輛駕駛人須在車輛現場，否則全鋒公司得不執行服務。全鋒公司應依車輛駕駛人之指示，將持卡人車輛拖吊至指定目的地或服務廠。



謹慎理財 信用至上

循環利率：本行信用卡4.15%~14.75%(基準日為109年10月1日)。預借現金手續費：每筆預借現金金額乘以3%加上新臺幣150元。其他相關費用依本行網站公告。詳細折扣活動內容請參考本行網站或向各分行查詢，本行保留修改、變更及終止本折扣優惠活動之權利。合作金庫銀行網址：<https://www tcb-bank.com.tw>

※本文宣所列之金額皆以新臺幣計價

客服專線：(04)2227-3131 · (0800)033-175

◎ 合作金庫銀行

合庫金控

附表：國道小型車拖救基本費率

一、拖救費：拖救里程在10公里以內者，基本費詳如附表，基本費為上限，逾10公里之里程，每公里加收**50元**(含國道、省道、縣道及市區道路)。

附表：國道小型車拖救基本費率					單位：新
汽 車	底盤高度(H)公分 新車價值(M)萬元	H ≥ 15	12 ≤ H < 15	10 ≤ H < 12	H < 10
		1,500 元	2,400 元	3,300 元	4,200 元
	200 < M ≤ 500	3,000 元	4,000 元	5,000 元	6,000 元
	500 < M ≤ 1,000	5,000 元	6,000 元	7,000 元	8,000 元
	1,000 < M ≤ 2,000	7,000 元	8,000 元	9,000 元	10,000 元
	M > 2,000	14,000 元	16,000 元	18,000 元	20,000 元

- 註：1. 拖車(小型車附掛之拖車，如露營、休閒遊憩、防疫及救災用具)、大型重型機車、普通重型機車或輕型機車，收基本費**1,500元**。
 2. 拖車、大型重型機車現場作業費及待時費另計；普通重型機車或輕型機車，待時費另計。
 3. 國道5號雪山隧道內故障車輛加收**1,500元**。
 4. 新車價值係以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汽車重置價格或「8891汽車」App所列之價值為依據。
 5. 底盤高度係指胎壓正常情況下，車輛底盤至路面之距離。

二、現場作業費：

- (一) 第一類：車輛翻覆、衝至路側或邊坡、撞入大車底盤、掉入山谷下、衝上護欄者、四輪咬死，收取**1,800元**。
- (二) 第二類：陷入水溝、後輪破損、後輪或四輪傳動車、底盤卡於突起障礙物、小貨車拆除地軸或傳動軸、機件或車輛構造因素致無法以後車輪著地直接執行拖救作業者，收取**900元**。
- (三) 第三類：車輛底盤低於**15公分** 或 **新車價值超過200萬元**，因故障或事故造成咬死車輪，需使用輔具者，每輪收取**1,000元**。

同時有上述二類以上者，擇其較高一類收費。

其他輕微狀況不收取現場作業費。

三、待時費：拖救車將事故車輛拖至警察隊製作筆錄或拖救車在現場等待被拖救車上乘員轉乘接駁期間，所等待之費用，每小時以**150元**計，不足1小時，以1小時計；第1小時不足30分鐘者，不予收費。

本項拖救服務之申訴，請依據車輛故障或事故發生地點逕洽下列相關單位：

車輛故障或事故地點範圍	服務區段	查詢單位	電話
國道1號：基隆端至新竹系統交流道 國道3號：基金交流道至香山交流道 國道2號、國道3甲、台2乙、南港聯絡道	1、2	北區養護工程分局	02-27936555 #2110
國道1號：新竹系統交流道至大林交流道 國道3號：香山交流道至古坑系統交流道 國道4號全線、國道6號全線	3、4	中區養護工程分局	04-22529181 #2111
國道1號：大林交流道至高雄端 國道3號：古坑系統交流道至大鵬灣端 國道8號、國道10號全線	5、6	南區養護工程分局	06-2363201 #2113